

股票代码：002871

股票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债券代码：127106

债券简称：伟隆转债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权益分派期间“伟隆转债”暂停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871

股票简称：伟隆股份

债券代码：127106

债券简称：伟隆转债

转股价格：8.60 元/股

转股起止时间：2025 年 2 月 19 日至 2030 年 8 月 12 日

暂停转股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起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

恢复转股时间：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近日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股利总额进行相应调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及《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详见附件）条款的约定等相关规定，自 2025 年 5 月 21 日起至公司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止，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

简称：伟隆转债，债券代码：127106）将暂停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恢复转股。在上述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注意。

特此公告。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20 日

附件：《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的规定：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